

# 蘭潭校區113學年度 寒假住宿申請公告 (稿)

各舍均須配合寒住營隊，清空樓層113/12/28前另行公告，五舍遷校區暫停，清空物品可暫寄各舍公共區

開放寒住日期：**未依規定完成離宿手續 取消再申請寒暑住權利**

- ▲ 114/1/13(一)15時至1/22(三)11時止。【二舍1年級新生配合宿舍規劃，寒住比照3舍辦理，未申請寒住者，物品須收到櫃子內，交還鑰匙】及2/3(一)9時至2/13(四)11時止【因同學均已回原寢，限下學年有蘭潭校區床位者始可申請】
- ▲ 1/22~2/3春節不回家的住宿生(下學期有床位者)，一律須線上申請春節住宿 待學校系所備查
- ▲ 舊生開學進住(下學期有床位者) 114/2/14(五)上午9時起

## 一、寒假住宿：

開放期間	限下學期於蘭潭學生宿舍有床位者	非蘭潭校區住宿生及營隊
	A：114/1/13(一)15時至1/22(三)11時止 B：2/3(一)9時至2/13(四)11時止	114/1/13(一)15時至1/22(三)11時止
春節關舍期間 (只能回原寢) (期間留在宿舍都要申請)	限下學期於蘭潭學生宿舍有床位者 114/1/22中午12時起至2/3(一)11時止 須於113/12/23(一)中午12時前線上申請完成	

二、申請辦法：(一) 線上登記申請 網址 <https://supr.link/VNYhp> 或掃描下方 QR call

(二) 非住宿生、非本校生(須附公函)至宿舍辦公室填寫申請單並完成繳費程序，將身分證正面影本、郵局存摺正面影本以及繳費明細表影本貼在申請書背面之黏貼框內。

## 三、申請程序：

- (一) 申請期限：【即日起 ~ 113/12/23(一)中午12:00前】。
- (二) 印繳費單：請至e化校園印繳費單【114/1/6(一)起】。
- (三) 繳費方式：使用ATM轉帳、7-11、萊爾富、OK、全家、郵局【114/1/6(一)~1/13(一)】逾期者請持繳費單於週一至週四上午10時至11時30分至本校蘭潭校區行政中心4樓總務處出納組，向中國信託嘉義分行派駐人員繳費。
- (四) 完成申請期限：114/1/13(一)中午12時前繳回收據。【逾時申請寒住需愛舍10小時。】



以收據為憑【為利於床位安排，請於1/10(五)前完成繳費及繳回收據之手續 逾期視同放棄申請住宿資格

**未繳收據者不受理進住**

(五) 公佈寒假住宿床位：114/1/13(一)

## 四、團住申請注意事項及應檢附的相關證件如下：

- (一) 集訓校隊須取得相關單位主管證明。
- (二) 社團活動須取得課活組長之證明，並由活動負責人完成寒假團體住宿申請表於113/12/23(一)中午12:00前，向宿舍辦公室申請。
- (三) 非本校申請住宿者須附公函。

五、收費標準：包月制與選天制請依個人需求擇其一，不可混用。**冷氣儲值付費，餘額不退款，請酌量儲值。**

(一) 包月制：

收費	包月(僅適用全期A+B 包括春節1/22~2/3) 限113學年度下學期有蘭潭宿舍床位的住宿生			選天 限113學年度下學期有蘭潭宿舍床位的住宿生	
	女三舍	男五舍	男六舍	本校生	非本校生
	1680元/人	1800元/人	1900元/人	180元/人	1~15人 15人以上
					250元/人 200元/人

- (二) 選天制：跳天住宿者須注意：於申請之「住宿截止日」隔天上午11:00前搬離宿舍，由宿辦檢查完畢後簽名，並歸還鑰匙冷氣卡。
- (三) 春節收費方式：一天180元(須回原寢)。
- (四) 押金：校外人士、本校畢業生及團體住宿者需繳交押金2000元。
- (五) 清潔違規費用：宿聯會決議，住宿期間違反宿舍管理規則者，依違紀記點制繳交清潔違規費用(每扣一點繳交清潔違規費用100元)。
- (六) 逾時未辦理離宿者：視同仍住宿，應按日補繳住宿費用並收取宿舍清潔費200元，不得異議。

## 六、相關事項：

- (一) 完成申請後變更住宿日期(人數)致需更改(取消)繳費單或逾期申請時，每次需進行愛舍服務10小時。
- (二) 寒住採集中住宿制(非住原寢室)，【寢室床位由宿舍辦公室統籌安排】，申請人不得異議。
- (三) 申請【寒住，除114/1/13日當日進住者(請於114/1/13日15:00後遷入)】洽宿舍服務台或辦公室領取鑰匙冷氣卡辦理進住外，【其餘申請者於入住當日09:00~16:00前(假日不受理)】親自至服務台或辦公室領取鑰匙冷氣卡並辦理進住 未完成相關申請及繳費手續者不得進住。
- (四) 寒假住宿期間，須配合本校安全管制靠卡進出。
- (五) 申請【選天住宿者】，須於申請之住宿截止日隔天上午11:00前搬離宿舍，由宿辦檢查完畢後簽名，並歸還鑰匙冷氣卡【未依規定辦理寒住離宿者】，在校生【取消爾後寒暑住住宿資格】，非在校生押金全額扣除。
- (六) 春節期間114/1/22(四)早上11:00起【關閉宿舍】，114/2/3(一)上午11:00後【開啟宿舍】
- (七)【春節期間(114/1/22 12時~114/2/3)，需住宿者】請於113/12/23(二)中午12:00前，完成線上申請，逾期不受理。  
春節期間請自我管理本舍無法提供服務，若有緊急狀況請撥打本校校安24小時值勤專線05-2717373或宿舍警衛室05-2717150。
- (八) 團體住宿申請者另依團體住宿辦法辦理，詳情請洽宿舍辦公室。

七、本公告若有未盡事宜，另行補充修正之。